##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 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 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 3 名,实到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 席阚桂兵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 规和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, 一致通过以下决议:

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;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 符合相关规定,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 的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 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 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(草案)》和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

核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,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, 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 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部分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)披露的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3)。

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,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646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,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24.04 万股,本次归属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和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)披露的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4)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1日